

# 淄博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 市国资委 2021 年度建议提案办理总体情况

2021 年度，市国资委共收到人大建议 2 件，政协委员提案 1 件。根据《关于做好 2021 年度政府系统建议提案办理工作的通知》（淄政办发明电〔2021〕6 号）文件要求，我委认真组织开展建议提案办理工作，于 7 月底前全面完成办理工作任务。现将有关情况总结如下：

### 一、基本情况

今年，市国资委 2021 年共办理人大建议 2 件，政协委员提案 1 件。A 类办理件 3 件，主办件 2 件，分办件 1 件。办复率、沟通率、满意率均达到 100%。承办内容主要集中在进一步促进国有企业发展的建议，鼓励国有资本以多种方式入股民营企业的意见建议及加强淄博市国有资本在发展新经济，培育新动能主体作用的建议等方面。因此次交办的 2 件人大建议和 1 件政协提案的办理报告均是依申请公开文件，所以此次 2 件人大建议和 1 件政协提案办理报告均不在淄博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官方网站的政务公开栏中主动公开。

### 二、主要做法

（一）加强领导。根据市政府关于做好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委员提案办理工作的有关要求，我委进一步提高对做好办理工作重要性的认识，加强组织领导，多次召开专题会议研究部署。明确了每件建议、提案的分管领导、责任科室和具体承办人，厘清了具体办理标准、办理时限和办理程序。委主要领导要求把建议提案办理工作作为履职尽责、接受监督、改进工作的重要途径，进一步创新工作机制，狠抓建议提案办理答复和落实情况。

（二）强化沟通协调。以代表委员满意为导向，以解决问题为宗旨，把与代表委员的沟通协调贯穿办理全过程。尤其是新冠肺炎疫情期间，科室负责人在办前、办中、办后，主动与代表委员联系沟通，多次认真听取他们对办理工作的意见和建议。对于落实中存在的困难和职责范畴外的问题，充分与代表委员交流，争取理解与支持。

（三）规范办理程序。为加强建议提案办理规范化管理，提高办理质量和效率，根据新公布的文件要求起草了市国资委人大建议、政协提案办理工作方案，确保建议提案落到实处。在接受任务、责任分解、调研办理、形成答复意见、领导审签以及答复等各环节，坚持脚踏实地，不走过场，有效保障了办理工作规范有序开展。

### 三、下步工作打算

下一步市国资委将进一步加大工作力度，扎实推进建议提案办理工作，在起草答复意见时，深入分析研究，提出解决问题

的方法、推动落实的措施，坚持沟通到位再答复。市国资委根据市人大、市政府、市政协关于建议提案工作的新要求和各位代表委员的意见建议，进一步细化措施，确保办理工作取得实效，推动全市国资国企工作再上新台阶。

淄博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2021年9月29日



